

四川观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2 号——公告格式》等相关规定，四川观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现将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的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四川观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经中国证监会《关于同意四川观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3285 号）同意，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首次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2,000.00 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每股发行价格为 31.50 元。本次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 630,000,000.00 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人民币 60,899,783.03 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 569,100,216.97 元。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于 2021 年 11 月 26 日对上述资金到位情况进行审验，并出具了《验资报告》（大信验字〔2021〕第 14-10004 号）。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

情况为:

项目	金额（元）
一、2026 年初募集资金净额	155,169,363.18
加：2026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利息收入减除手续费	1,869,597.95
加：2026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收益	0
2026 年半年度归还以前年度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	0
二、2026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使用	21,255,141.18
其中：1.利用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0
2.利用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7,023,983.34
3.募集资金项目使用募集资金	14,231,157.84
三、本报告期置换前期自筹资金投入	0
四、2026 年 6 月 30 日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	135,783,819.95
五、2026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实际余额	135,783,819.95
六、差异	0

注：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由于存在 5,000.00 万元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尚未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因此包含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实际募集资金余额为 185,783,819.95 元。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最大限度地保护投资者利益，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并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制定了《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公司严格按照《管理制度》的规定管理募集资金，募集资金的存储、运用、变更和监督不存在违反《管理制度》规定的情况。

根据《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的规定，公司设立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并于 2021 年 12 月 13 日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及保荐机构第一创业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分别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除此之外，为推进募投项目建设，2026 年 4 月，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四川盛世融合科技有限公司、云网智算（新疆）科技有限公司分别与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滨江支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巴里坤哈萨克自治县支行）、第一创业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签署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

截至目前，协议各方均按照监管协议的规定行使权利、履行义务。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情况如下：

序号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账户类型	截止日余额（元）
1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	633898927	募集资金专户	135,783,819.95
2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滨江支行	4402204019100750383	募集资金专户	0
3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巴里坤哈萨克自治县支行	30289001040016081	募集资金专户	0
合计				135,783,819.95

三、本期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资金使用情
况**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公司实际使用募集资金 41,611.59 万元，

具体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详见本报告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附表一）。

（二）募投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不存在变更募投项目实施地点、实施方式的情形，以前年度募投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详见“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三）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的情况，但存在部分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人员薪酬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情形，置换事宜已经公司于 2025 年 7 月 8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在募投项目实施期间，可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人员薪酬，后续再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定期从募集资金专户划转等额资金至公司自有资金账户。

（四）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26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分别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 5,000.00 万元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期满后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保荐机构就此事项出具了专项核查意见。

截至报告期期末，补流期限未届满，因此补流资金尚未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五）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

况

本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六）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公司不存在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七）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超募资金的金额为 261,398,816.97 元。超募资金的使用情况如下：

1、2021 年 12 月 28 日，公司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和偿还银行贷款的议案》，同意使用 7,836.74 万元超募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和偿还银行贷款。

2、2023 年 4 月 23 日，公司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和偿还银行贷款的议案》，同意使用 5,000.00 万元超募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和偿还银行贷款。

3、2024 年 4 月 23 日，公司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和偿还银行贷款的议案》，同意使用 7,800.00 万元超募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和偿还银行贷款。

4、2025 年 5 月 30 日，公司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剩余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和偿还银行贷款的议案》，同意将剩余超募资金人民币 5,503.14 万元（不包含利息净收入）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和偿还银行贷款。

综上，截至报告期期初，公司超募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本期不存在使用超募资金的情形。

（八）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均存储在公司募集资金专户。

（九）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为保障各项战略规划稳步落地实施，精准匹配企业中长期整体发展布局，进一步盘活资金效能、提升募集资金综合使用效益，公司于 2026 年 5 月 22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内部投资结构的议案》，在实施主体、募集资金投资总额和资金用途不发生变更的情况下，对现有募投项目内部投资架构实施科学优化与合理调整。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结合客户需求变化、产业技术进步以及公司战略规划，认为将尚未投入的募集资金用于新募投项目更利于公司长远发展，能更充分地保障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优化资源配置及推进公司可持续发展。因此，公司决定终止“自主可控新一代国防信息技术产业化建设项目”“装备综合保障产品及服务产业化项目”以及“研发联试中心建设项目”，将尚未投入的募集资金全部用于实施“数智化能力提升项目”，项目的实施地点相应调整为成都市、雅安市、哈密市、凉山州等地。

公司于 2025 年 5 月 30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该议案经 2025 年 6 月 17 日召开的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变更后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详见本报告附表《改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附表二）。

本报告期，公司不存在改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形。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报告期，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问题。

附表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附表 2：改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四川观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25 日

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56,910.02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423.12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1,611.59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21,352.56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37.52%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的实际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自主可控新一代国防信息技术产业化建设项目	是	11,634.41	1,978.58	0	1,978.58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2.装备综合保障产品及服务产业化项目	是	5,937.07	501.92	0	501.92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3.研发联试中心建设项目	是	5,198.66	1,950.01	0	1,950.01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4.补充流动资金	否	8,000.00	8,000.00	0	8,000.0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5.数智化能力提升项目	否	0	21,352.56	1,423.12	3,041.19	14.24	2028 年 6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30,770.14	33,783.08 ¹	1,423.12	15,471.71					
超募资金投向										
1.归还银行贷款		2,540.00	2,540.00	0	2,540.00	100.00	-	-	-	-
2.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23,599.88	23,599.88	0	23,599.88	100.00	-	-	-	-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26,139.88	26,139.88	0	26,139.88					
合计		56,910.02	59,922.96	1,423.12	41,611.59					

¹ 由于变更后项目“数智化能力提升项目”的投资金额系实际结转日（募投项目变更事项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日）的全部募集资金资金余额，该余额包含了募集资金产生的的利息收入；因此，项目调整后投资总额小计大于原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和实际募集资金净额。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1、自主可控新一代国防信息技术产业化建设项目：由于外部环境变化，以及公司产品、行业等特殊性，资金使用进度较缓。现已全部变更为“数智化能力提升项目”。 2、装备综合保障产品及服务产业化项目：装备综合保障产品及服务产业化项目是紧贴B需求的研发项目，目前客户需求转变，多为以产代研，项目成果迭代较强，进度较缓。现已全部变更为“数智化能力提升项目”。 3、研发联试中心建设项目：因外部环境原因及公司产品、行业等特殊性，资金使用进度较缓。现已全部变更为“数智化能力提升项目”。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原“自主可控新一代国防信息技术产业化建设项目”“装备综合保障产品及服务产业化项目”以及“研发联试中心建设项目”立项时间较早，系公司基于当时行业技术发展水平、市场需求特征及公司战略布局审慎规划的募投项目，主要为完善公司业务的集成、交付能力，完善装备综合维修、保障业务的市场覆盖范围与服务体系，以及提高产品的检测与研发能力。 近年来，在国家“数字中国”战略及“十四五”规划框架下，大数据、人工智能等前沿技术加速为工业、资源、政务、军工等领域增智赋能，基于数字技术的智能经济正在蓬勃发展，市场对于智能化产品及服务的需求日益增长。 公司结合客户需求变化、产业技术进步以及公司战略规划，认为将尚未投入的募集资金用于新募投项目更利于公司长远发展，能更充分地保障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优化资源配置及推进公司可持续发展。因此，公司决定终止“自主可控新一代国防信息技术产业化建设项目”“装备综合保障产品及服务产业化项目”以及“研发联试中心建设项目”，将尚未投入的募集资金全部用于实施“数智化能力提升项目”。 公司于2025年5月30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该议案经2025年6月17日召开的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详见本报告“三（七）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2025年5月30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同意将公司原募投项目“自主可控新一代国防信息技术产业化建设项目”“装备综合保障产品及服务产业化项目”以及“研发联试中心建设项目”变为“数智化能力提升项目”，项目的实施地点调整为成都市、雅安市、哈密市、凉山州等地。相关议案已经公司2025年6月17日召开的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本报告期，公司未发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及实施方式调整情形。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先期投入及置换情 况	详见本报告“三（三）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 时补充流动资金情 况	详见本报告“三（四）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用闲置募集资金进 行现金管理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 资金节余的金额及 原因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公司不存在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 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按照要求存放在本公司募集专户中，公司将按计划投资于募投项目。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 露中存在的问题或 其他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问题。

附表2：

改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单位：万元

改变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改变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改变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数智化能力提升项目	自主可控新一代国防信息技术产业化建设项目	21,352.56	1,423.12	3,041.19	14.24	2028 年 6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装备综合保障产品及服务产业化项目								
	研发联试中心建设项目								
合计	-	21,352.56	1,423.12	3,041.19	14.24	-	-	-	-
改变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项目）					原“自主可控新一代国防信息技术产业化建设项目”“装备综合保障产品及服务产业化项目”以及“研发联试中心建设项目”立项时间较早，系公司基于当时行业技术发展水平、市场需求特征及公司战略布局审慎规划的募投项目，主要为完善公司业务的集成、交付能力，完善装备综合维修、保障业务的市场覆盖范围与服务体系，以及提高产品的检测与研发能力。 近年来，在国家“数字中国”战略及“十四五”规划框架下，大数据、人工智能等前沿技术加速为工业、资源、政务、军工等领域增智赋能，基于数字技术				

	的智能经济正在蓬勃发展，市场对于智能化产品及服务的需求日益增长。 公司结合客户需求变化、产业技术进步以及公司战略规划，认为将尚未投入的募集资金用于新募投项目更利于公司长远发展，能更充分地保障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优化资源配置及推进公司可持续发展。因此，公司决定终止“自主可控新一代国防信息技术产业化建设项目”“装备综合保障产品及服务产业化项目”以及“研发联试中心建设项目”，将尚未投入的募集资金全部用于实施“数智化能力提升项目”。 公司于 2025 年 5 月 30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该议案经 2025 年 6 月 17 日召开的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5 月 30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公告》等相关文件。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改变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注：“本年度实现的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应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